

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进入创新层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于公司调入创新层情况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发布的《关于 2023 年第三批创新层进层决定的公告》（股转公告[2023]200 号）。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满足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》“第七条（二）最近两年营业收入平均不低于 8000 万元，且持续增长，年均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30%，截至进层启动日的股本总额不少于 2000 万元”进入创新层的标准，按照市场层级调整程序调入创新层。

公司自 2023 年 5 月 19 日起调入创新层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《关于 2023 年第三批创新层进层决定的公告》（股转公告[2023]200 号）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海普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8 日